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文件

市政协秘字[2024]4号

关于召开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第八届四次理事会暨第八届四次常务理事会的通知

各常务理事及理事单位：

根据2024年工作计划，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召开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第八届四次理事会暨第八届四次常务理事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形式

本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各参会单位请按照本通知载明的时间要求完成既定议程。同时邀请监事长和监事会成员对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形式、议程、参加人员和决议行程过程进行全过程监督指导。

二、参加人员

会长单位、副会长单位、常务理事单位、理事单位。

三、会议议程

- 1、审议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 2、审议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 3、审议 2024 年新入会、退会单位名单。

四、其他要求

请各位代表认真查看会议议程涉及的相关附件，并于 11 月 21 日下午 5 点前，将《审议意见回执》扫描件发送至协会邮箱：nbsszhyxh@163.com。

五、联系人

鲁玲芳 0574-87821306

郑碧云 0574-87191149

- 附件：1.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3. 2024 年新入会、退会单位名单
4. 审议意见回执



抄送：市住建局，市民政局

附件 1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稿)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今年以来，协会在市住建局、市民政局等上级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在监事会的监督和帮助下，在广大会员单位的大力协助和支持下，遵循办会宗旨，奉行服务理念，履行协会职责，努力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参谋助手、桥梁纽带、组织协调和服务会员职能，为推动市政行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示范引领市域样板尽献力量。现将一年以来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建引领，把握正确工作方向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把握市政行业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不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一) 强化党的建设，严格落实党建入章。将党的全面领导写入章程，为党建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探索找准切入点和突破口，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强党建，聚焦党建与协会工作同频共振。

(二) 持续深化党建，引领行业发展。建设完善协会的党员活动中心，常态化开展党务与业务学习交流，不断增强党员“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领会“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引导党员讲党性、讲原则。9月6日协会加参加了市住建系统党务干部培训班。

（三）丰富“红色活动”，激发动力活力。以党建活动开展增强行业使命意识，精心组织开展系列党建活动，持续激发内生动力。3月12日，协会与市住建局一道向新疆库车市第四幼儿园（应麟幼儿园）开展捐资助学活动，助力边疆儿童巩固爱党爱国的“共同体意识”，提升校园文化。3月29日“学二十大新党章 做新时代好党员”主题教育专题学习，号召协会党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党员党性修养，提高党员思想觉悟，持续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人心；4月25日根据市住建局文件和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要求开展内部动员，制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方案，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版）》主要篇目；4月27日联合发布行业党建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调查问卷，完成市政行业相关统计，参与市住建局建设领域行业人才和社团党建的调研课题；6月7日联合市建设安质总站、通投公司举办第十二届工程建设安全暨党风廉政建设知识竞赛。实现了党的建设与行业、企业发展良性互动。

二、严格规范办会，提升协会工作水平

在上级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下，深入学习办会规范，建立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自律机制，抓好自身规范化建设，持续推动协会规范管理，进一步提高服务企业能力。

（一）清廉建设入章程。为加强协会清廉文化建设，促进协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省民政厅《关于引导社会组织在章程增加清廉建设内容的通知》“加强社会组织自身党的组织建设，引导社会组织将廉洁建设等党建工作要求写入章程”的工作要求，结合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实际，对现行章程作修改，并在八届二次会员大会中通过。

（二）开展行业协会专项整治。根据市住建局协（学）会建设指导委员会专项整治要求，动员部署协会开展专题学习，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自查内业资料并上报，压茬推进各项专项整治活动。巩固深化脱钩改革和收费治理成果，持续促进行业协会规范运行，健全结构清晰、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治理机制，基本形成定位科学、功能健全、队伍专业、服务高效的运行体系。

（三）积极配合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参加市民政局社会团体新任负责人培训班、市住建局公共数据管理知识讲座等学习培训工作。7月10日，市住局对协会开展了专项整治实地检查，对协会规范运行情况表示认可。10月30日，完成浙江省民政厅关于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在一系列的学习和检查中协会工作得到了进一步规范和提高。

三、发挥助手作用，推进行业健康发展

立足“讲政治、聚合力、当参谋、干实事”的定位，积极主动了解行业主管部门工作思路、行业政策动态和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协会的工作，把政府行业主管部门的行业政策、工作重点及时传达

给会员单位，主动完成行业政策的落实以及政府行业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一）提供行业意见建议。本年度，协会向会员单位征求《关于优化建筑工地实名制考勤负面信息信用惩戒和申诉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关于实施宁波市建设工程“甬建安”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讨论稿）》、《宁波市房屋市政工程领域欠薪治理联动市场秩序整治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宁波市进一步强化建筑市场监督管理优化建筑营商环境的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等 13 件政策文件的意见建议并向市住建局做了书面反馈，为行业主管部门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配合开展评先评优。组织开展“甬江建设杯”优质工程奖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部分的现场考核工作。今年参评的市政工程项目 36 个（其中 22 个计划创建“钱江杯”及以上层级奖项），经评审委员会评审，32 个项目获评“甬江建设杯”优质工程奖；组织完成 2021 年和 2022 年的 QC 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共计发布 109（51+58）项 QC 小组成果；完成 2022 年度浙江省“最美建设人”的申报推荐工作；经省市政协会授权开展 2021 年度浙江省养护金杯养护示范设施评选现场检查；配合做好 2023 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优质工程）申报的组织工作；协助省市政行业协会专家组做好省市政金奖示范工程现场评价的组织协调工作。各类评奖评优和相关推荐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提升了协会影响力。

（三）组织落实专项活动。根据上级要求并结合行业动态，5

月协会组织或开展宁波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短片征集活动，受到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收到原创作品 8 篇，入选市库 3 篇。10 月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组织会员单位对表 851 个工地食堂开展食品卫生宣传和自查，并对照《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

（四）主动担当服务大局。根据上级要求，协会组织并配合开展市住建局的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工作，秘书长陈雪峰任创建工作专班人员，编制了创建迎检方案，发布了建筑工地文明城市围挡动态巡查倡议书，组织培训志愿者开展建筑工地文明城市围挡动态巡查工作，为宁波市以最佳状态迎接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测评、创建文明典范城市贡献了力量。

四、发挥纽带作用，真诚服务会员单位

坚持以推动行业进步为目标，做好双向服务，充分发挥协会沟通政府、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为维护市政行业企业正当权益发声发力。

（一）传达政策通知，倾听会员需求。协会参加各级工作会议 40 余次，传达上级单位、行业主管部门政策文件、工作文件、工作通知 60 余次；协会注重加强与会员单位沟通，组织开展会员需求调查问卷活动 1 次，并派员走访会员单位，收集会员单位的真实需求。

（二）打造沟通交流平台。发挥平台作用，推动会员单位总结经验、相互交流、巩固成果、补齐短板，持续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轨道交通质量管理水平。先后于 6 月开展地下综合管廊工程有

限空间安全标准化作业观摩活动、建设施工领域高处坠落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现场观摩会；8月开展全市建设施工领域落实“四小”安全提醒制度暨特殊工程消防应急救援演练现场观摩会；9月与市安质总质、市轨道交通联合组织开展轨道交通工程车站施工质量观摩活动。行业内部交流活动更加广泛。

（三）推动协会发展壮大。2023年，协会共新吸收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隧道集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卓航建设有限公司、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公路市政设计有限公司、浙江新湾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宁波衡华建设有限公司公司、浙江前州建设有限公司等九家新会员单位，协会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发挥。

虽然做了很多工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协会工作还有很多不足和短板。如党建引领作用还要进一步深化，为会员单位破难解题能力还要进一步提升，协会活动的参加主体、受众还要进一步拓展等。下一步，协会要在深化党建引领、加强自身建设、密切会员联系、破解行业难题上继续下功夫。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学习，提升管理水平，开辟党建引领协会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二是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联系，主动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程质量、文明施工、建设市场规范等政策文件精神，助力守好行业发展底线。三是密切关注行业动态，特别是中小企业发展动态，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反馈会员需求，搭建好政府与企业之间沟通的桥梁，努力为行业争取利好营商环境和权益。四是

积极开展行业交流活动，千方百计提升活动的受众面和影响力，推广行业先进经验，为促进行业市场活跃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024年机遇与挑战并存，很多企业或将面临行业发展与企业转型的新难题。协会也将继续不忘初心，锐意进取，力争成为转型升级的倡导者、科技创新的探索者和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领航者。相信在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市政行业同仁将更加自律自砺、自信自强，奋力续写更辉煌的成绩。

附件 2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议稿)

各位会员单位：

2023 年度，协会累计收入 383,640.31 元。其中：

团体会费收入 351,250.00 元，银行利息收入 32,390.31 元。

累计支出 389,744.54 元。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176,899.03 元，管理费用 162,875.51 元，其他费用为捐赠库车市第四幼儿园（应麟幼儿园）50,000 元。

具体如下：

1、协会业务成本总支出 176,899.03 元：其中协会会议及活动支出费用 91,918.13 元；专家劳务费 15,000.00 元；协会房租及物业费用 59,560.90 元；绿化养护费用 6,570.00 元；网站维护摊销费用 3,850.00 元。

2、协会管理费用总支出为 162,875.51 元：其中协会工作人员工资奖金及福利费（含兼职保洁员）共 96,331.14 元；社会保障性支出费用 14,242.59 元；办公费用 11,145.24 元（其中水电费为 4,784.29 元）；差旅费费用 3,831.84 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5,537.32 元；业务招待费 52.36 元；残保金 1,153.82 元；邮电费 81.20 元；缴纳其他协会会费 10,500 元。

3、捐赠库车市第四幼儿园（应麟幼儿园）共计 50,000 元。

2023 年度，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共结余-6,104.23 元，净资产总额为 2,368,878.94 元。本年年末资产总计 2,370,419.14 元。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4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3

2024 年新人会、退会单位名单

2024 年有 11 家单位申请加入协会，有 2 家单位提出退会申请。新入会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 **宁波市江北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江北区，法人代表汪莉莉。公司成立于一九九二年，前身为江北市政工程队，于一九九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经区城建局同意，由队更名为处。2019 年企业改制，更名为有限公司。属宁波市江北区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排水检测修复工程、通信管道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施工；绿化养护；物业服务；广告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市政绿化技术咨询；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

2. **浙江甬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奉化区，由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宁波市奉化区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具有建筑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双壹级资质。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 亿元，法人代表孔海永。主营业务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等。

3.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法人代表张勇伟。公司创始于 1992 年，2004 年由上海市园林管理局划转至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2009 年核心资产注入上海建工集团股份公司。

上海建工园林集团注册资金 5 亿元。目前，拥有全资子公司 12 家、分公司 8 家、区域事业部 6 个、工程研究院 1 个，持有风景园林设计、城乡规划、建筑设计三甲，市政一级、建筑一级、水利水电一级、装饰一级、环保一级、古建一级、文保等资质。

4.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国有特大型建筑施工企业，法人代表赵红鹰。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铁道兵，2004 年由中国铁建三家分子公司整合而成。目前，拥有铁路工程总承包、公路工程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特级；铁道行业甲 II 级，市政行业、建筑行业和公路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成为全国不多的“四特四甲”企业。拥有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资质。另外，拥有水利水电总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桥梁、隧道、钢结构、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近百项资质。

5.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天津市，法人代表闫广天。前身是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第八师，组建于 1958 年，1984 年集体转业并入铁道部，2001 年改制为中央企业，2003 年归属国务院国资委管理，2008 年随中国铁建整体上市。集团公司是全国唯一一家“五特七甲”建筑法人企业、天津市建筑行业首位企业，综合实力位居中国铁建“第一方阵”，连续多年获得中国铁建经营业绩考核 A 类。

6. **宁波市海曙区市政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海曙区，法人代表刘春晖。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3 月，系海曙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国有企业，企业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包括：市政设施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等。

7. 宁波云斌石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北仑区，法人代表谢岳云。宁波云斌石业是集矿山开采、石材加工、石材工程施工为一体的大型石材企业。公司总部位于中国中部(麻城)石材产业园，于2015年投资建厂，占地面积180亩，有机械39台套，总投资1.2亿元，拥有独家自主开采矿山两座，产品销售遍布北京、重庆、南通、盐城、九江、广东等地，并远销周边中亚国家及全球各地。

8. 宁波市天马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宁海县，法人代表娄卫斌。原名宁波市天马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注册资金5000万元，机械设备配备齐全，拥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资质，主营业务包括：园林绿化服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等。

9. 冠县铭浩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山东省聊城市冠县，法人代表邢建伟。坐落于交通便利文化浓厚的江北水城山东聊城冠县，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波形梁护栏板，高速公路护栏及附属配件加工定做的交通设施厂家。拥有现代化护栏生产线、浸塑生产线以及市政工程配套生产线，具有强大的生产和施工能力，投资建设了两条镀锌生产线，两条静电喷塑生产线，一条环氧锌基生产线、一条镀铝生产线、冷弯成型机两条生产线，具备10万吨的年综合生产能力。

10. 宁波市天莱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鄞州区，法人代表庄庆元。公司始建于一九九五年七月，注册资金6100万元，是一个集国家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园林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包等多资质于一体的综合性建筑企业。拥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资质，主营业务包括：园林绿化，风景园林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及养护等。

11.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山西省太原市，法人代表郝刚。始建于1952年，前身是铁道部第三工程局。70年来，中铁三局先后有320余项工程荣获鲁班奖、国家市政工程金杯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白玉兰奖等国家和省部级优质工程奖。本单位具有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铁路工程和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四个特级资质和相应四个专业设计行业甲级资质，其全资子公司二公司、建安公司分别拥有公路工程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是目前为数不多的“六特六甲”施工企业之一。

退会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 宁波丽日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市政叁级资质，注册地宁波市奉化区，法定代表毛岳松，成立于1997年6月16日，主营业务为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公路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设施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2. 宁波海奥建设有限公司，市政叁级资质，注册地杭州湾新区，法人代表杨芳林，成立于2014年03月14日，主营业务公共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附件 4

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第八届四次常务理事会 审议意见回执

单位名称（盖章）			
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有异议（可另附）	无异议
1、审议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宁波市市政行业协会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3、审议 2024 年新入会、退会单位名单			
审议意见（如有，可另附）：			

填写说明：

1. 请就审议事项填写表格，在相应栏内划“√”，每项内容仅选一项意见；
2. 请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7:00 前将盖章的审议意见回执扫描件发送到协会邮箱：

nbsszhyxh@163.com